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13位ISBN编号：9787544803342

10位ISBN编号：7544803341

出版时间：2008-09

出版社：接力出版社

作者：曹文轩

页数：22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内容概要

长篇小说系列“大王书”为作者历时八年精心构思而成，是作者迄今为止花费心血最多的重要作品。作品幻想大胆奇特，追求纯美品质，场面宏大壮阔，极富探索之风。

《黄琉璃》为长篇小说系列“大王书”的第一部。在这部作品中，出逃自地狱的熄剥夺人间的光明、声音、语言、灵魂……在篡夺了这个疆域无边的大国王位之后，他涂炭生灵，无所不用其极。即便如此，熄仍被心头隐患所纠缠，他担心智慧而美丽的文字总有一天会让人们觉醒，为此，熄呼风唤雨，又发动了一场浩劫……

可是，熄万万没想到，有一本书从万丈火焰中优美而壮丽地飞上了夜空。它是一本桀骜不驯的书，一本隐藏韬略的书。它是书中之书，是大王书。它的新主人是牧羊少年茫——茫是一个沐浴天地之灵气而长大的少年，在危难时刻被成千上万的难民拥立为王。

在刀光剑影的漫漫长夜里，茫带领他的军队和百姓与熄旗下的百万军队及巫师团展开殊死较量。作为王，茫有时深感困顿与束缚，渴望回到从前放羊时的自在无羁的生命状态，但却有一种力量在推动着茫带领他的军队勇往直前……

作家调动非凡的想象，描绘了一个风烟瑟瑟、扑朔迷离的陌生世界，演绎出千军万马攻城、追击、迎战的宏大战争场面，刻画了一个少年王波澜起伏的成长历程。在血流漂杵的残酷战争中，心灵的呼吸、生命的搏动永无停歇。

《黄琉璃》后，茫作为少年王，会凝听怎样的天意，经历怎样的生命蜕变和羽化……

作者简介

曹文轩，著名作家、学者。1954年生于江苏盐城。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任中国作协全国委员会委员、北京作协副主席。

代表性长篇小说有《草房子》、《红瓦》、《根鸟》、《天瓢》、《青铜葵花》、《山羊不吃天堂草》等；主要文学作品集有《忧郁的田园》、《红葫芦》、《蔷薇谷》、《追随永恒》、《三角地》等；主要学术性著作有《中国八十年代文学现象研究》、《二十世纪末中国文学现象研究》、《第二世界——对文学艺术的哲学解释》、《小说门》等。2003年出版九卷本“曹文轩文集”，2005年出版“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

作者多部作品被翻译为英、法、德、日、韩等文字。曾获国际安徒生奖提名奖、中国安徒生奖、宋庆龄儿童文学奖金奖、冰心文学奖大奖、国家图书奖、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剧本奖、中国电影华表奖、德黑兰国际电影节“金蝴蝶”奖等四十多种。

曹文轩博客网：<http://blog.sina.com.cn/caowenxuan>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哭泣的火焰第二章 岩石上的王第三章 瑶第四章 食金兽第五章 公石之城第六章 迷谷第七章 流血的剑第八章 三影人让幻想回到文学（代后记）曹文轩出版年表曹文轩主要获奖记录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哭泣的火焰 1 没有多少人知道他们的大王——熄，本是从地狱出逃来到人世间的。他瘸着腿，成功地统制这个世界，已经整整十个年头了。这是一个广袤无边的世界，作为大王，他并不太清楚它究竟有多大。他曾多次下令王国的专门机构测量与统计他到底拥有多少土地、百姓与城池，然而，每一次旷日持久、劳民伤财的测量与统计所得出的庞大数字，都不尽相同，甚至出入很大。这使他感到十分的恼火。这一回的测量与统计得出的数字，更是令人生疑，熄瘸着腿，在空大的宫殿里来回走动，挥舞着拳头，向无数匍匐在地上的各等属下嗷嗷咆哮：“一群饭桶！一群蠢蛋！一群猪猡！一群狗屁不如的废物！我要亲自将你们一个个狠狠扔进粪坑里去！不，扔进地狱的大门！”像狂风暴雨过后倾伏在泥糊上的庄稼，属下们在他刺耳的吼声中不住地颤抖。宫殿东侧，巨大的赭色墙壁下，巫师团的成员，一个个身着长达地面的黑袍、双臂垂直、面容阴沉，一排站着。当瘸腿王用他结实的跛脚一连踢翻了脚下好几个属下后，大巫师蚯终于朝熄走去。由于走速较快，他的黑袍带所带起的地上的灰尘，在窗外照进的阳光下，如烟翻滚。始终跟随着蚯的那只三脚猫，在灰尘中跳跃着。由于它皮毛的颜色与灰尘十分相似，因此看上去，它像一团尘埃在尘埃中翻滚着。蚯走到熄的面前，望着那张因发怒而扭曲的面孔，双手一撩长袍，动作十分优雅地跪在了熄的脚下：“大王，你应当高兴才是，因为你的天下已大得谁也无法说得清了。无边无际，无边无际啊，我的大王！”这句话犹如酷暑后的第一缕凉爽的秋风吹拂着暴躁的熄，他在心中顿时感到了一种舒坦与惬意。他停止了咆哮，哼唧着，一瘸一拐地坐回到高高在上的金色王座上。然后，挥了挥手，让巫师团成员以及属下们都统统退去。一片沙沙声，是脚步声和衣服的摩擦声。随着人影的离去，宫殿变得更加空大，空大到能听到空大的声音。熄忽然感到有点儿孤独——孤独之中，忽然意识到了什么，歪头向西侧的大墙下看去——橘营的女孩们还未离去。她们也身着一袭黑衣，但却在胸前的左上方绣了一朵橘红色的花，那花在黑色的映衬下显得十分炫目。她们像往常一样，忠诚地守护着那把黑色的魔伞。魔伞装在一只上等紫檀木的盒子里。那盒子做工十分精致，于暗淡的天光中泛着清冷而油亮的光泽。女孩如花，目光清纯，天真无邪，神情执著，一个个皆显得绝无旁鹜之心。她们心中只有庄严、崇高、寂静、安恬与神圣的责任，一个个美丽的下巴，微微上扬，流水一样的目光朝向窗外高阔的天空。熄由衷地喜欢这些十五六岁的女孩，因为这些灵魂得以彻底洗刷的女孩们再也不能产生让他担忧的心机，她们的心已干净得像秋天的天空，绝无一丝瑕疵，除了那把魔伞，别无他物。熄疼爱地摆了摆手，让她们也离去。为首的女孩叫琼。她向橘营的女孩们发出指令，随着一个整齐划一的转身动作，她们守护着那只紫檀盒子，迈着节奏有力的步伐，走出了宫殿。现在，就只剩下熄了。宫殿彻底地空大了。临近中午，春天的阳光正透过高窗，瀑布一般倾泻在他的身体以及金光闪闪的王座上。他用双手搬动那条瘸腿，将它安放在王座的扶手上，然后，将身体慵懒地摊放在王座上，慢慢合上双眼。世界渐渐暗淡下来，他仿佛又看到了深邃的地狱…… 2 他已记不清楚自己在地狱中究竟生活了多少个年头。在被打入地狱之前，他只是一个村庄里的屠夫。在有阳光与月光的世界里，他度过了五十多个春秋。鲜血淋漓的屠宰生涯中，他用锋利得使人胆战心惊的屠刀，宰杀了无数的牛马与猪羊。最后二十年，他的屠艺已炉火纯青。他总是一刀就能准确无误地刺穿那些牲口的肝脏，从未有过失手。看到热血噗噗冒着气泡，呼呼顺着利刃涌流而出，转眼间染红了他的大手时，他觉得屠宰实在是一种壮丽而优美的职业。屠杀会使他高度亢奋，特别是在屠杀那些特大牲口时，更是如此。比如说屠杀一条健壮而勇猛的大牛。那牛看到他，似乎看到了死神的狰狞面孔，为逃脱这一劫，撒开四蹄奔跑起来，激起一团团的尘埃，天空好像下起了黄雾。他甩掉脚上的破鞋，赤脚站在尘土里，上身一丝不挂，长长的胸毛在大牛带起的湍急气流中如乱草一般起伏。他冷笑着，沉稳地握着那把尖尖的利刀，并不立即去追赶那条大牛，而只是用眼睛紧紧盯着它。大牛在厚厚的人墙中奔跑着，不一会儿，他的胸毛上就飘满了黄色的尘土。这时的大牛，嘴角已经开始泛出白沫。他一边用眼睛追随着大牛的身影，一边将刀在油腻的裤管上反复擦拭着。突然，他冲向大牛，并很快抓住它的犄角，双脚猛一蹬，翻上牛背。他用双腿紧紧夹住大牛的肚子，挺直了身子，并举起了刀。阳光下，刀子闪闪发光，不时地刺照着人们的眼睛。就这样，他骑在大牛的背上威风十足地兜上几圈后，慢慢伏下身子，用左胳膊一下子抱住牛的脖子，右手将刀子对准了大牛的心脏。他的眼睛离大牛的眼睛很近，他看到了牛的眼睛里汪满了泪水。这泪水使他热血沸腾，猛烈地撞击着他的心扉与脑门。他猛然将刀子插进了它的身体，一股鲜血喷出一丈余远，随即大牛双腿扑通跪地，一命呜呼。但那一年的秋天，他终于有了一次失手。他的利刀没有

刺穿那头黑牛的心脏，而受伤的黑牛则将他掀翻在地，反过来用锋利的犄角挑破了他那颗扑通扑通的心脏。他醒来时，已在阴风四起、空气中飘散着硫磺气味的地狱。他承认这个现实并习惯这个世界，差不多用了十年时间。之后，他疯狂地爱上了魔法。这里有着成千上万年来的所形成的各种各样的古老和新颖的魔法。他一改从前的鲁莽与凶悍，而变得诡计多端、小心谨慎。他悉心揣摩，出色地扮演了一个无所用心、无所事事的散淡形象，暗中，他却在刻苦钻研魔法。他曾无数次地潜入藏有成千上万册魔典的书库，偷阅了大量魔典。那些千奇百怪的魔法，使他心荡神驰。他将它们一一记在心中。他摆出一副毫无心机的样子，观察与揣摩着那些魔法大师们的魔法表演。他还费尽心机地骗过看守，偷看了大量的具有无穷魔力的器物。这里没有日月，没有时间，当他在这个世界苦苦修炼到不可等闲视之时，也许已经花了相当于人间的百年甚至千年的时间。他在地狱的名声越来越大。

然而，他却始终没有忘记阳光灿烂、鸟语花香的人间。他渴望着太阳、月亮、牛羊与金黄的麦田。渴望着大河、高山、飞鸟与醇香的酒，还有熙熙攘攘的人群和无穷无尽的纷争。他所期望的还远不仅仅是重返人间，而是要将全部的人间归为己有——至少是他生前生活过的那个国度。他觉得他完全有这个力量——这个力量中，最大的一部分，就是他掌握着人间那些超级巫师们的名单。他只要将他们一一寻找到，集中起来，加上他自己特别的魔力，就足以使人间天翻地覆！屠夫？哼！

机会终于来到：这一天，地狱要一下子接受因一场巨大的战争而转化成的成千上万具鬼魂，将大门完全打开了。他偷了一件他朝思暮想要得到的器物——魔伞。他将它打开——一打开，他就将自己融进了纯粹的黑暗里。他悄无声息迎着如潮水滚滚而来的新鬼魂，东躲西藏地朝大门一步一步地逼近。那些鬼魂像老鼠一般在吱吱地叫唤着，他充耳不闻，一心只想着越出地狱的大门。两扇无比高大的门，使他无法估量它们究竟有多高。虽然行动诡秘，但就在他已接近大门的那一刻，他的行踪还是被发现了。无数的阴兵咆哮着向他汹涌而来，守门的卫兵得到命令，立即去关闭大门。两扇大门在迅速合拢……

就在大门即将完全关闭的一瞬间，他的身体像夜色中的一条鱼滑出了大门，但却有一条腿被两扇大门紧紧地夹住了。他感到了一种钻心的疼痛，随即听到了骨头的粉碎声。失败就在眼前，等着他的就是被重新抓回地狱，永生永世做地狱中的苦役。他绝望地望着地狱大门外已经久违了的太阳，大地上吹来的微微暖风，使他的心都碎了。他听到了大门里的急促的脚步声，闭起双眼，用全部的魔力，做出了最后一拼，就听见地狱之门猛烈一个震颤，他被夹住的腿竟然得以脱出。

他举着魔伞，无声地飘进黑暗，一滴一滴的黑血洒落在地狱通往人间的荒草路上，引来了无数条吐着长舌的野狗……

3 他在森林里游荡了许多天之后，身着普通人的装束，腋下夹着那把看上去也很普通的黑色魔伞，走向有炊烟的地方。他要把那些巫术超群的巫师们一个不落地都找到。他有一份大名单，这份大名单详细记载了这些大巫师的姓名与住址。他认识他们，因为最后十年间，他参与了几乎所有巫魔条约的签定。因为他的魔力，又因为他对魔法的精通，地狱当局便委他以重任，代表魔方，与那些来自四面八方的巫师们签定条约。一年一度的巫魔签约，在春天的第一声雷鸣之后的一个夜晚进行。

那时，巫师们利用他们各自不同的魔力，在月光下飞行，最终聚集到一片森林间的湖边草地上。这是一个令人销魂的夜晚。无数的小鬼们把守着那块草地。草地上摆着一张一张铺着洁白台布的桌子，上面放满了五颜六色的鲜花与美酒佳肴。一棵巨大的千年榕树下，乐师们会由始至终不停地演奏音乐。那些乐器一律都是由各种动物的骨头制成，白生生的，音色单调、忧伤而幽怨，但在巫魔们听来，却是无比的凄美与动听。他们可以大吃大喝，甚至男男女女，在朦胧的月光下纵情放浪。一直狂欢到天将拂晓，这时，音乐转为庄严、肃穆，巫魔之间开始签约。作为人世间的魔鬼，巫师们必须承诺，他们将竭尽忠心为阴间的魔鬼效力，不得反悔，然后领取红色的迷药之类的东西，或者是记下种种谁也听不懂的咒语，花样百出，不一而足。太阳升起之前，乐声戛然而止，魔鬼们顿时化为青烟，消失在雾气中，而依依不舍的巫师们也在互相道别之后，各自飘然而去。

当熄神不知鬼不觉地出现在大巫师蚯面前时，蚯正带领一只中了魔法的山羊走在铺满金黄落叶的山间小道上。

“多么鲜美的羊肉啊！”蚯大吃一惊，抬头一看，只见熄坐在高处的一块岩石上面朝他微笑。熄从上面跳了下来，然后将一只胳膊亲切地放在蚯的肩上。两人一边窃窃私语，一边走向林子的深处。

那只山羊痴迷地跟在他们身后。熄怀揣那份名单，瘸着腿，就这样到处游荡着，从南方到北方，从山区到平原，从荒漠到绿洲，从乡村到城市。大约用了两年多的时间，他将那些在他看来巫艺高强日后都会派上用场的名巫们都一一寻找到了。他对这些巫师们各自的法术与魔力了如指掌。他在意的不是他们单个的力量，而是聚集在一起共同作法的力量——这个力量足以天崩地裂、乾坤颠倒，乃至天诛地灭。他不慌不忙地按照他早在地狱时就于心中酝酿好的计划，一步一步、有条不紊地进行着。他知道，地狱方面一直在关注着他，只不过他的越狱逃跑实在是前所未有的。

的事件，地狱方面一时都无法从现有的地狱法典中找到相应的处置条款。而地狱方面从来就是教条而古板的，做任何事情都拘泥于有关章程。等终于在某一天有了新的法典条款，他在人世间已经不知自在了多少个年头。逍遥法外，实在是件让焯感到十分愉悦的事情。4 这年秋天，焯与几十个巫师按照约定，在同一时间进入了都城。那是一个晴朗的天气，都城上空万里无云、天蓝如水。不知是谁家的鸽群，在天空中优美地飞翔，清脆的鸽哨声，更显得天空高远。正是收获季节，来自城外的各种水果，堆满了街道两侧的水果铺，空气里到处飘散着新鲜的水果味。人来人往，不时有马车呼啸而过，留下一路尘埃，又留下一路铃声和笑声。金店、酒馆、饭庄、酱园、布店、各种手工艺作坊、当铺……一家挨一家。街道上走着的，既有平民百姓，又有达官显贵，或优哉游哉，或行色匆匆。脸色红润的村姑们与那些脸色白嫩到稍微有点苍白的大家闺秀们走在同一条大街上，有些隔膜，但更多的却是互相欣赏，都觉得对方是道风景。卖艺的，常常吆喝着将许多人聚拢在一起，然后里三层外三层地围个水泄不通，看他们的把式。担子与推车，驴马与骆驼，带着远方的尘埃与气息，也带着远方的货物与风情，络绎不绝地走进高大的城门，使都城的盛况一年四季保持着永不衰败。人间的繁华，实在迷人。焯撑开黑伞，一路走，一路观望。他那一对半眯缝着的眼睛，在伞下发着亮光——是那种叫“贼光”的亮光。在他的身后，散乱地跟着来自各地的巫师。街上的行人，感到了一种不知来自何方的凉意，都以为这是因为时值秋季。谁也没有注意到这一张张陌生的面孔。走动在都城的人，本就来自世界各地，无论什么异样的面孔，都不会使这个城市的人感到特别。焯与巫师们像草丛中的流水，在人群中曲曲折折地走着。人声鼎沸、流光溢彩、轰轰烈烈的繁华，使他们在心头一阵阵产生冲动。但他们一个个都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就像是一个个路人，今天正巧走到了这座城市。街面突然开阔起来，犹如小船在狭窄的河道航行了数日，突然风大浪急，眼前豁然出现了浩荡的大河。这是这座城市的广场。当焯的目光转向广场北面时，他看到了他梦中的王宫。巫师们也看到了，自此，他们的目光就像穿堂而过的空气，直扑王宫。王宫巍峨屹立，秋天的阳光纯净得无一丝杂质，穿过清澈的空气，正照在一望无际的宫殿顶上，油亮亮的黄色琉璃瓦，向天空反射着金色的光芒。宫殿四周，都是开阔的空地，宫殿显得有点儿清冷和孤独。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编辑推荐

前所未有的幻想世界，光明与黑暗旷日持久的对峙，史诗、人性与审美的多维融合，少年王对王者之路的苦苦探寻。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精彩短评

- 1、笑笑不说话。
- 2、小学看的，本来想见识一下中国版哈利波特的样子，结果并没有什么感触。看完前两部发现了打BOSS的规律就是牺牲一个王喜欢的妹子，后来就等后两部了，结果现在还没出来，应该是被出版社拒了，还是有点可惜啊。算是我FFF思想的启蒙书吧！
- 3、光明、声音、语言、灵魂，该是这套书所要解放的目标，这本书便是对光明的解放过程。和《永远讲不完的故事》中的巴斯蒂安一样，从摸到那本书开始，茫的命运就被决定了。诱惑、挫折，从天真到成熟，和《根鸟》如出一辙。毕竟是曹文轩的书嘛。人是有使命的，不该为了自己的自由抛弃使命！
- 4、真的很喜欢啊
- 5、很遗憾，我觉得作为探索文学，曹的这部作品基本上是失败的。更不要说坑至今没填上。野心很大。但对这类作品似乎功力不足。
- 6、说点题外话 浪费纸张了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精彩书评

- 1、大王书如一道光芒一般从火堆中飞向天空 它改变了一个羊倌的命运，羊倌芒从此变成了万人之上的大王。芒组建了自己的军队，它指引着芒的心，一步一步进发，破石城，斗熄军，攻獠将 作者用幻想点亮人心
- 2、很无意间拿到的这本书 听名字觉得挺有新意的 本不抱有很大幻想 但是看过之后觉得还不错 有种很唯美的感觉 从里面的文字能联想到很唯美的画面 感觉真的是有联想的空间 里面的内容也很有深意 让人觉得耳目一新 与其他的科幻类小说有很大的区别 有点 动漫 的意思 这就是作者功力所在 虽然看的是第一部 但是还是有兴趣再看看第二部的 希望能有高潮！

章节试读

1、《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的笔记-第23页

文字是有灵魂，是世界的光明所在。

2、《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的笔记-第212页

童年是美好的，但不该为留恋它而放弃使命。
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归属，食金兽如此、瑶也如此。

《大王书·第一部·黄琉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